#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2022年第2次临时招标采购项目（框架服务类询比采购二）

# 成交候选人公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2022年第2次临时招标采购项目（框架服务类询比采购二）（采购编号：BDYJ2022-2（6））于2022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采购服务平台场所进行开标、评审工作。询比采购开标、评审工作已结束，经全体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并经采购人依法确定,现将成交侯选人公示如下：

| 标段号 | 排名 | 供应商名称 | 报价（元） | 服务期 | 服务地点 |
|---|---|---|---|---|---|
| 5标段 | 1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 | 17,865.20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2 |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公司 | 17,816.00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3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市分公司 | 17,815.20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4 | 深圳市铁越电气有限公司 | 18,717.10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现予以公示。

一、公示期：2022年12月21日至2022年12月23日止。

二、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供应商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异议必须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公示期内)提出。

2、应当提交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6)异议内容的真实性承诺：

(7)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8)异议授权书。

3.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供应商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以非法途径取得的线索、证据。

5.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异议受理负责人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贾工

联系电话：0478-8202846

业务监督：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物资管理部

联 系 人：韩工

联系电话：0478-8201117

采购代理机构：永泽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金融汇场B[illegible]201

联 系 人：张佳宇、王玮

联系电话：18648474544、18147286664

固定电话：0472-5889516

电子邮件：2219296681@qq.com

2022年12月21日